

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2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及2019年7月10日召开的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或“本次可转债”或“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公司拟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从不超过40,000.00万元（含40,000.00万元）调减为不超过39,800.00万元（含39,800.00万元）并相应调整募集资金具体投入明细。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调整的具体内容如下：

一、发行规模

（一）调整前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含40,000.00万元），具体发行规模由董事会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二）调整后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9,800.00万元（含39,800.00万元），具体发行规模由董事会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二、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一) 调整前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含40,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 入金额
1	易拉罐、盖及电池壳生产线项目	37,243.41	28,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	12,000.00
合 计		49,243.41	40,000.00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项目的实际需求和轻重缓急将募集资金投入上述项目；项目总投资金额高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金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资项目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若公司在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之前，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对项目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

在相关法律法规许可及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董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所需金额等具体安排进行调整或确定。

(二) 调整后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9,800.00万元（含39,8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 金额
1	易拉罐、盖及电池壳生产线项目	37,156.29	27,86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11,940.00	11,940.00
合 计		49,096.29	39,800.00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项目的实际需求和轻重缓急将募集资金投入上述项目；项目总投资金额高于本次募集资金

使用金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资项目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若公司在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之前，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对项目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

在相关法律法规许可及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董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所需金额等具体安排进行调整或确定。

除上述条款调整外，关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其他条款不变。

本次调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根据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上述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方案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且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

特此公告。

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4日